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20-01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通知及公告
2019年12月31日,公司董事会在巨潮资讯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月15日(星期三)14:3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国元证券七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蔡咏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数1,956,136,94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8.1241%。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报到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有11人,代表股份数1,935,162,516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3,365,447,047股的57.500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俞仕新先生、许斌先生、陈新先生、许植先生、韦翔先生、周洪先生、朱宜存先生、左江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选举俞仕新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5,111,20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76%。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5,311,01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20%。
表决结果:通过

1.02 选举许斌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5,233,25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38%。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5,433,06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32%。
表决结果:通过

1.03 选举陈新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5,940,45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0%。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6,140,26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59%。
表决结果:通过

1.04 选举许植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5,245,75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44%。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5,445,56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54%。
表决结果:通过

1.05 选举韦翔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5,233,25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38%。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5,433,06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32%。
表决结果:通过

1.06 选举周洪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3,485,40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45%。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3,685,21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99%。
表决结果:通过

1.07 选举朱宜存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5,233,25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38%。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5,433,06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32%。
表决结果:通过

1.08 选举左江女士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5,233,25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38%。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5,433,063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32%。
表决结果:通过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20-011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10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月15日在合肥市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3名,实到董事13名。本次董事会由俞仕新先生主持,本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俞仕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3年,从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后生效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实际情况,同意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如下:

1、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俞仕新先生
委员:许斌先生、陈新先生、魏玖长先生
2、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许斌先生
委员:陈新先生、周世虹先生
3、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
主任委员:张本照
委员:俞仕新先生、陈新先生、周世虹先生、徐志翰先生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徐志翰先生
委员:周洪先生、周泽将先生
上述人员均为3年,从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后生效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分项表决结果均为:赞成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聘任陈新先生为公司总裁,同意聘任刘锦峰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唐亚湖先生为公司首席风险官;同意聘任周立军先生为公司首席信息官。陈新先生、刘锦峰女士、唐亚湖先生的任期为3年,从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后生效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周立军先生的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决议后且经监管部门核准其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分项表决结果均为:赞成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聘任陈东杰先生、陈益民先生、廖圣柱先生、陈平先生、刘锦峰女士为公司副总裁,同意聘任范圣兵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合规总监;同意聘任高民和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

陈东杰先生、陈益民先生、陈平先生、刘锦峰女士、范圣兵先生、高民和先生的任期为3年,从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后生效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廖圣柱先生的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决议后且经监管部门核准其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分项表决结果均为:赞成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同意聘任杨璐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3年,从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后生效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杨璐女士的通讯方式:
办公电话:0551-6207323
传真:0551-6207322
电子邮箱:yanglu@gyzq.com.cn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独立意见》《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5日

附:
俞仕新先生简历
俞仕新先生,196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经济师。曾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经理、经理,合肥分公司总经理(兼任研究发展中心主任,国信投资顾问咨询公司董事长),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常务副总裁,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党委书记、总裁、董事;兼任国元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安元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长。
俞仕新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未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新先生简历
陈新先生,1967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经济师。曾任交通银行淮南分行信贷部科长,安徽省国际商务中心投资副经理,香港黄山有限公司投资业务经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国元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兼任国元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陈新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未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东杰先生简历
陈东杰先生,1963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担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主任、国信业务部副经理,北京代表处主任,安徽兴元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法人代表兼总经理,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代表处主任、证券营业部负责人,北京业务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副总裁,兼任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20-012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蒋希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为3年,从本次监事会决议生效后生效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表决结果:通过
上述人员均已按照《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周世虹先生、魏玖长先生、徐志翰先生、张本照先生、周泽将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选举周世虹先生为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6,167,007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15%。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6,366,811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52%。
表决结果:通过

2.02 选举魏玖长先生为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6,167,007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15%。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6,366,811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52%。
表决结果:通过

2.03 选举徐志翰先生为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6,179,507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22%。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6,379,311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74%。
表决结果:通过

2.04 选举张本照先生为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5,856,70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7%。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6,056,51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4%。
表决结果:通过

2.05 选举周泽将先生为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6,167,00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15%。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6,366,81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52%。
表决结果:通过

上述人员均已按照《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均已按照《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陈东杰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益民先生简历
陈益民先生,196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安徽省地矿局计算机中心副主任,合肥市信托投资公司证券营业部经理,国元证券证券营业部经理、总裁助理、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副总裁;兼任安徽省股权集团董事长,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陈益民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廖圣柱先生简历
廖圣柱先生,197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曾在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解放军政治部任职,挂职职龙津证券党委委员、副总裁,甘肃股交中心党委书记、总经理,甘肃金控集团党委委员、副总裁,先后主持中国证监会稽查总队办公室(党办)工作和查处工作。现任公司党委委员。

陈平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平先生简历
陈平先生,1962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教于合肥工业大学管理系,历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发行部副经理、证券投资部经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平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高民和先生,196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审计师,注册会计师,资深注册会计师。曾担任安徽省审计厅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香港泰山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计划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高民和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锦峰女士简历
刘锦峰女士,1969年5月出生,工学及经济学双学士。曾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兼业务三部总经理、资本市场部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历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发行部副经理、证券投资部经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国元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刘锦峰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周立军先生简历
周立军先生,1964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安徽省计划委员会经济信息预测中心科员,安徽省经济信息中心高级程序员,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电脑中心副经理,国元证券经纪业务管理总部电脑中心主任、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信息技术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信息技术总监、信息技术部总经理。
周立军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璐女士简历
杨璐女士,1983年7月出生,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6月入职国元证券,2018年3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杨璐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蒋希敏先生简历
蒋希敏先生,196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曾担任河南冶金工业学校会计教研组长,安徽省建材局副主任科员,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副经理、资金计划部经理、证券管理总部总经理、人事处处长,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行政总监、董事会秘书、党委副书记、副总裁,公司副总裁,公司纪委书记。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蒋希敏先生、吴福胜先生、徐明余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3.01 选举蒋希敏先生为股东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3,385,55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93%。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3,585,357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226%。
表决结果:通过

3.02 选举吴福胜先生为股东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3,398,05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00%。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3,597,858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248%。
表决结果:通过

3.03 选举徐明余先生为股东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1,957,287,20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588%。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577,487,01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1996%。
表决结果:通过

上述人员均已按照《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取得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谢发友、李化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发表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6日

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机构管理部总经理;兼任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国元期货有限公司董事。

刘锦峰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范圣兵先生简历
范圣兵先生,1978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具有律师资格、企业人力资源管理人员(一级)资格和经济师职称。曾先后在安徽中烟蚌埠卷烟厂、安徽证监局、安徽省人民政府金融办(唐肃)工作,曾任证券公司合规管理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本公司纪委书记、合规总监、总法律顾问、合规管理部总经理、安徽金融法制研究会执行会长,合肥仲裁委仲裁员。

范圣兵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唐亚湖先生简历
唐亚湖先生,1972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科员,公司稽核部副总经理,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本公司纪委书记、首席风险官,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兼任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国元期货有限公司监事。

唐亚湖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周立军先生简历
周立军先生,1964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安徽省计划委员会经济信息预测中心科员,安徽省经济信息中心高级程序员,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电脑中心副经理,国元证券经纪业务管理总部电脑中心主任、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信息技术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信息技术总监、信息技术部总经理。

周立军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璐女士简历
杨璐女士,1983年7月出生,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6月入职国元证券,2018年3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杨璐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财务部副经理、资金计划部经理、证券管理总部总经理、人事处处长,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行政总监、董事会秘书、党委副书记、副总裁,公司副总裁,公司纪委书记。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希敏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5日